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黄陂区税务局

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

陂税告﹝　　﹞　　号

：

您（单位）向我局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我局于 年祟海月

崇海日依法予以受理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，现对您（单位）提出的申请答复如下：

特此告知。

黄陂区税务局政府信息公开（政务公开）

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印章）

年 月 日